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 关于印发《数字经区建设 2023 年工作要点》 的通知

经技区党政办发〔2023〕34 号

区直各部门，各镇、街道，驻区各单位，区属各国企：

《数字经区建设 2023 年工作要点》已经区党工委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2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数字经区建设 2023 年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数字政府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发〔2023〕15 号）、《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数字威海建设 2023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威政办发〔2023〕15 号）等文件精神，扎实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据价值化、治理服务数字化”，全面提升数字经区建设水平，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着力构建高效协同的数字政府

（一）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1.深化政务服务“网上办”。全面深化“双全双百”提升工程，持续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数字化改革，明确政务服务事项范围，规范办理要素和业务流程，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同要素管理、同标准办理”。全面提升线上线下融合服务能力，不断丰富服务供给，持续优化办事流程，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年底前基本实现群众企业在线办事“进一个网、办全市事”，建设“24小时不打烊”网上办事大厅。（牵头单位：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2.优化“爱山东”“掌上办”功能。以好用、爱用为目标，持续推进移动端政务服务渠道整合迁移，拓宽移动端服务范围，上线“不动产+公积金+金融”一键联办、“数通家校”和“高层次人才”服务等应用，实现“一入口、好办事、管全程”，推动“爱山东”APP威海经开区分厅由“政务办事”向“便捷生活”转变，打造移动政务服务总门户。扎实推进“人有我无”清单事项在“爱山东”APP上线运行，年底前打造不少于3个“拳头应用”和3个“一件事办理”创新应用场景，不断优化企业群众办事体验。（牵头单位：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3.全面拓展“免证办”范围。深化“无证明城市”建设，推广应用威海市证照证明管理系统，全面支持数据共享、线上告知承诺、部门协查、证明在线开具等功能。拓展“鲁通码”“企业码”和电子

证照证明应用场景，推动电子“证”“照”“卡”“码”互通融合，大力推行“减证办、免证办、一码办”。按照省市统一部署，到 2023 年底推动使用频率最高的前 100 项电子证照证明在政务服务和会生活场景全面应用，在待遇资格认证等领域全面推行“免申即享”“精准服务”，在文化旅游、酒店住宿、交通出行、食堂就餐等高频社会场景推广使用“鲁通码”。（牵头单位：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二）提升城市管理效能

4.增强城市管理能力。着眼构建市域一体、实时感知、协同联动的城市管理体系，整合优化市政管理领域应用系统，提升市政设施运行监测管控水平，推进市政管理要素、过程、决策、处置的数字化、智能化、协同化，实现城市运行“一网统管”。（责任单位：建设局）创新渔船管控技防手段，依托高清监控、应急广播、北斗、电子围栏等管控手段，搭建涉渔船舶管控“一张网”，形成实时感知、违规预警、快速响应、协同处置管控新模式。（责任单位：社会工作部、公安分局）聚焦森林灭火、水旱灾害防御等重点领域，运用人工智能手段汇聚和分析救灾资源、气象信息、社区村庄、重点保护区域等关键信息，增强自然灾害和重大风险精准预警、监管、处置能力。（责任单位：建设局、社会工作部、自然资源管理办、社会治理服务中心）

5.提升智慧监管水平。充分利用“山东通”移动监管功能，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中开展移动检查，提高监管执法效率，做到执法结果即时上传。（牵头单位：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

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加快“双随机、一公开”以及信用监管在市场管理领域融合应用，推送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开展分级分类监管，为市场主体进行精准“信用画像”，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智慧监管机制。（牵头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经济发展局；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6.增强生态保护能力。深化生态环境管理信息化建设，根据省级统筹及实际工作需求，配合上级部门逐步优化整合大气、水、土壤、海洋等生态环境领域监测监管系统，推动生态环境大数据创新应用。（责任单位：生态环境分局）

7.加快推动智慧文旅建设。整合域内涉旅资源，搭建智慧文旅监管服务平台，实现全区文旅公共服务、综合管理、宣传推广等“一键通”。实时收集各景区、人流密集场所数据，对景区接待游客数据、游客“画像”精准分析，对重点部位人流密度实时监控和估算，对突发情况及时掌握、超前研判、快速处置。完善“乐享经开区”智慧文旅小程序，真正实现“一部手机游经区”，推动文旅市场监管无盲区、宣传快精准。（牵头单位：社会工作部；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三）提升机关工作效能

8.深化机关业务协同。加强事项梳理、系统整合、数据共享，用“数据链”再造“业务链”，用“数据跑”代替“人工跑”。依托“机关内部一网通办”平台，强化机关通用事项和对外业务事项数字化应用，年底前实现请销假、公务接待、公务用车、用印申请等通用

事项区级层面全面应用。深化机关内部服务事项线上集成化办理，打造“机关物业一件事”等机关内部一链协同集成应用，年底前跨部门协同应用覆盖所有核心业务。（牵头单位：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9.做优“山东通”平台。立足机关办公实际，充分利用“山东通”平台公共组件服务能力，推动各部门、单位自建业务系统（直接面向群众企业服务的前端系统除外）全部接入“山东通”，优先接入高频使用系统，特别是政务服务、经济调节、行政监管、社会治理、应急指挥、辅助决策等重点领域业务系统，以及党员教育、学习培训、政策咨询等学习资讯类系统，年内实现部门自建业务系统“应上尽上”“应接尽接”。（牵头单位：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10.加快推进各领域数字化。根据省、市统一部署，加快推进数字组工、数字文化、数字统战、数字法治等专项体系建设，以数字化转型提升工作质效、支撑领导决策、服务基层群众。配合上级部门用好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特色业务应用，全面提升党政机关业务数字化水平。（责任单位：党群工作部、社会工作部）

二、着力打造动能强劲的数字经济

（一）强化数字技术创新突破

11.推动数字领域关键技术攻关。瞄准数字技术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重大问题，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积极开展原创性数字技术攻关。鼓励重点企业参与省级项目申报，加快突破一批关键核心

技术。引导企业加强自主知识产权储备，加大工业企业“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培育力度，鼓励符合条件企业争创省级研发中心。（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科技创新局）

12.提升数字领域创新能力。推动数字领域创新平台高标准建设，鼓励优势企业牵头或参与组建市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制造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支持具有关键核心技术及产业化成果突出的企业争创国家和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加快培育一批数字领域创新型企业，推动数据资源共享，提升技术创新能力。（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科技创新局）

（二）强化数字产业化引领

13.做优软件和信息技术产业。依托中数互动、同域信息等重点企业，着重发展数据处理、系统集成领域业务，立足电子信息制造、装备等产业基础优势，引导企业参与国产生态建设，大力发展嵌入式操作系统、行业应用软件，年内创建2家市级以上软件工程技术中心，持续提升软件产业创新、供给能力。（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

14.推动大数据产业发展。引导工业企业加快推进数据采集、传输、存储、管理及应用，培育一批省级、市级数字驱动型数字经济“晨星工厂”，争创“晨星工厂”标杆试点，为业内企业提供可借鉴、可复制的标杆示范。发挥政策资金引导作用，大力推进DCMM贯标及试点工作。（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

（三）加快产业数字化提质

15.强化工业互联网平台支撑作用。发挥天智研究院创新平台

优势，助推制造业企业创新发展，争取打造2个市级以上工业互联网平台或示范标杆。深入开展数字专员进企业活动，引导中小企业上云、用平台，主动开展数字化转型，深入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

16.实施工业技术改造提级行动。滚动实施一批500万元以上技术改造项目，综合运用调度、督导、服务等手段，推动更多技术改造大项目、好项目落地见效。聚焦企业“智改数转”、提质增效、绿色低碳等需求，对全区智能化技术改造需求进行摸底调研，组织服务商开展“一对一”免费诊断活动，为企业高水平技术改造提供技术支撑。深入研究国家和省关于产业基础再造、智能化改造设备补助等政策，主动帮助企业谋划争取国家和省、市政策支持。（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

17.推动智慧海洋产业发展。推进华滋海洋中大型无人船艇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围绕船舶建造、控制、监测等开展数字化、智能化研发，加快高技术船舶与海工装备创新平台建设，提升数字化水平和竞争力。积极争取将招商金陵高端客滚船等船舶海工装备产品列入2023年度山东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及关键核心零部件目录。（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科技创新局、社会工作部）

18.加快发展特色高效数字农业。推进种植业、畜牧业、种业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积极推进智慧农业基地、智能牧场建设。大力推广应用新型智能农机装备，引导传统农业机械智能化改造提升。（责任单位：社会工作部）

19.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重点培育现代服务业发展载体，年内积极申报省级以上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加快推进威海服务贸易产业园建设，打造省级特色服务出口基地。组织推荐企业参加供应链选品和直播带货活动，培育打造优势企业、园区，积极申报山东电商直播基地、电商供应链基地。（责任单位：商务局）

三、着力建设均衡普惠的数字社会

（一）提效提优数字公共服务

20.深入推进智慧教育建设。依托威海市智慧教育云平台和“威海名师辅导讲堂”，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城乡共享，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开通“数通家校”特色专区，实现入学入园报名、课后托管等教育服务“掌上办、随时办、一链办”，打造“一站式”家校服务平台。（责任单位：教育分局）

21.增强社会治理能力。依托数据资源共享和信息化手段，不断增强社会治理领域数字化感知、识别、分析、反馈和调节能力，形成全域覆盖、快捷精准社会治理新模式。利用市、县、镇三级线上线下“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调处协同运行机制，提高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全流程数字化应用水平，增强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和排查化解能力。（责任单位：社会工作部）利用社会治安全息智能感知体系，加强智能感知设施共享应用，全面提升维护稳定、社会治理、勤务指挥、打击破案、规范执法等领域智慧应用水平。（责任单位：公安分局）配合上级部门加快推进“数字司法”建设，不断提升社区矫正、公共法律服务、法治资源、远程帮教等数字

化管理和服务能力。（责任单位：社会工作部）

22.不断优化医疗便捷服务。辖区二级以上公立综合医院全部接入“健康威海服务号”，提供线上预约、缴费、查询服务，推进分时段预约就诊。全面推广“一码监管”系统，方便群众扫码查询医疗机构及医护人员执业资质，享受更加安心、放心的医疗服务。推进医疗收费电子结算凭证创新应用，年底前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实现医保电子凭证全流程应用，实现省内异地就医报销线上申请办理。（责任单位：卫生健康管理办公室、科技创新局）

23.持续优化智慧社保服务。构建线上线下结合、上下层级贯通的社保服务体系，持续扩大系统内“一链办”、跨部门“打包办”事项范围，全面提升社保服务“网上办、掌上办”服务水平。按照省统一标准，做好“社银直连”工作，杜绝线下手工报盘，确保社保基金安全。（责任单位：科技创新局）

24.加快智慧景区建设。根据省、市统一部署，引导重点景区加快门票预约系统建设。整理威海市四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及资料，配合做好全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建设。（责任单位：社会工作部）

25.加快推进智慧停车。推动实施《威海市停车场数据联网统一接入标准规范》，全面整合停车资源，按照上级部署，将中心城区范围内50%停车泊位数据接入市级一体化停车管理综合服务平台。（责任单位：建设局、交警三大队，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26.扩大智慧体育覆盖范围。将智慧体育服务纳入数字经区建

设统筹推进，推动体育场馆数字化改造、智能健身器材推广应用，提升健身地图、场馆预定、健身指导、交流互动、赛事参与、器材装备定制等数字化服务水平。（责任单位：社会工作部）

27.提升服务儿童数字化水平。以儿童需求为导向，将数字化渗透到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全过程、全领域，完善妇儿家园、城市书房、实践基地等儿童服务数字化应用场景，编制儿童友好空间地图，以电子地图模式分类展示威海儿童友好空间和线路，为儿童和家庭提供暖心便利服务，全面提升儿童服务智能化、数字化水平。（责任单位：党群工作部）

（二）提标提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

28.推进智慧城市提标提速。围绕“优政、惠民、兴业、强基”四大领域，加快智慧应用场景打造，组织开展案例巡讲和现场观摩活动，推动场景由点及面深度覆盖。丰富“城市大脑”功能，完善智能预警中心功能，加强城市管理专题建设，优化防汛抗旱、森林防火、交通运输等专题应用，推动“城市大脑”能力向部门输出、应用向基层赋能。（牵头单位：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责任单位：新型智慧城市各指标责任部门）

29.加快智慧社区提质增效。按照新版省智慧社区指标要求，实施智慧社区建设提质增效工程，年底前累计建成智慧社区不少于23个，智慧社区覆盖率超过40%以上，标杆型智慧社区实现零突破。全面升级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推动已有各类社区信息系统与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联网对接或迁移集成，不断拓展智慧安防、感知预警、基层治理、便民服务等集成应用场景，持

续提升社区综合服务能力。加快布局智能便民设施，推动供需双方对接合作，推动智能便民设施在智慧社区全面部署。有序推进城市更新行动，开工改造老旧小区3个，改造后全部达到三星级及以上智慧住宅小区标准。（责任单位：建设局、社会治理服务中心、各镇街）

（三）提速提能数字乡村建设

30.统筹推进数字乡村建设。通过政策引导、资源汇聚，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农村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各领域广泛深入应用。推动千兆光网、5G网络覆盖向镇、农村延伸，提升农村移动宽带网络服务质量。年底前行政村5G网络通达率达到70%，镇驻地实现千兆光网全覆盖。（牵头单位：党政办公室；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崮山镇、泊于镇）

31.持续提升农村数字化应用水平。优化农村数字化顶层设计，统筹推动公共服务和生产型平台向农村地区延伸和普及。推进乡村数字校园全覆盖，乡村学校录播教室普及率达到100%，依托空中课堂和网络教研模块，促进优质教育资源跨校共享，实现城乡学校“同上一堂课、共研一门课”。（牵头单位：党政办公室；责任单位：教育分局、崮山镇、泊于镇）

四、着力夯实泛在领先的数字基础设施

（一）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32.深化“双千兆”网络建设。深化“千兆城市”建设，加快5G网络建设应用。全区新建5G基站100座以上，总数超过630座，社区地下停车场和电梯5G网络信号覆盖率争取达到60%。大力

发展高品质千兆光纤网络，建成万兆无源光网络（10GPON）及以上端口数占比达到40%。（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

33.提升应急通信保障能力。依托部、省、市、现场四级互通、固移结合的应急指挥窄带无线通信网，实现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现场与后方指挥机构互联互通。（责任单位：应急管理中心）

（二）提速融合基础设施建设

34.深化市政领域基础设施数字化建设。加快扩大智能井盖、地下管网数字化、智慧杆桩等市政新型基础设施覆盖面，提高城市物联感知水平。加快推进全市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通过市大数据平台、“爱山东”APP、威海市充电基础设施监管运营平台等共享车位数据，逐步优化无证明办电模式，简化报装流程，方便群众按需查找、便捷充电。实现34个智慧住宅小区与市级智慧物业平台数据对接。（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建设局）

35.加快数字水利建设。按照“以数知水、以图治水”的思路，以石家河为试点，推进数字孪生石家河项目建设，全面提升水利在线监测水平和智能感知能力，深入推进“看水一张网、治水一张图”建设。（责任单位：建设局）

五、着力完善富有活力的数字生态

（一）深化数据要素体系建设

36.全面推进“汇、治、用”体系建设。持续拓宽数据汇聚范围，依托市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推动供水、供气、供热、公共交通等重点领域公共数据实时汇聚，年底前管委履职核心业务数据汇聚率达到85%，公共数据共享率达到95%。提升数据治理水平，

对新建业务系统中人口、法人、地址等基础数据实行统一标准管理，强化业务系统间基础数据关联，健全“一人一档”“一企一档”数据内容，提升企业和个人档案数据全面性、规范性、权威性、可用性。建设大数据平台县级节点，开发数据加工、数据资产管理、自助统计分析、数据供应等功能，解决不会找数据、不会用数据、不会管数据等问题。鼓励各部门依托经开区城市智慧管理平台开展常态化大数据创新应用，积极打造多跨综合应用。（牵头单位：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二）提升安全防护能力

37.构建坚实可靠的安全防护体系。建立责任明晰、安全可控、能力完备、协同高效的网络安全管控体系。加强跨区域、跨行业、全要素的网络安全实战演练，不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推进全区政务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做好关键政务信息系统密码测评工作，推进国产密码技术在政务领域规范应用。（牵头单位：党政办公室、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三）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

38.培育大众数字素养。举办 2023 年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月活动，营造数字社会全民参与、共享共治良好氛围。开展党政干部和企业家专题培训，增强领导干部大数据意识，培养领导干部大数据思维。发动全区干部职工参加大数据工程专业职称考试，强化大数据人才队伍支撑。（牵头单位：党政办公室、经济

发展局、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39.加强数字经区建设宣传。配合开展数字强省宣传月活动，构建全区大数据系统宣传矩阵，积极挖掘提炼并及时报送经开区数字化创新典型案例，在全省范围内大力宣传数字经区建设成果，全面展示经开区大数据工作，提高社会公众对数字经区建设成果知晓度和参与度，努力营造数字经区建设浓厚氛围。（牵头单位：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四）加强组织领导和监督考评

40.加强组织领导。在数字经区建设领导小组领导下，进一步完善各领域数字化推进机制。确定年度17项重点突破行动，由管委分管领导牵头推进。各部门、单位要将数字化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明确职责分工，强化工作推动，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驻区有关单位）

41.加强规划编制。深入贯彻落实数字强省决策部署，对标浙江、上海等先进地区，立足经区实际，深化与国家级专业研究机构战略合作，加强调查研究，编制《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型智慧城市规划设计方案（2023-2026）》等文件，力争数字经区建设始终走在全省前列。（责任单位：社会治理服务中心）

42.建立常态化督导考评机制。建立重点工作任务台账，明确各级各部门责任，制定推进计划、目标成效和责任分工，定期督导检查，每季度通报一次工作进展，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责任单位：社会治理服务中心）

附件：2023 年度 17 项重点突破行动

附件

2023 年度 17 项重点突破行动

一、民生服务重点突破行动

1.“数通家校”全程掌办。依托威海市教育数字服务平台的入学入园办理、课后托管等模块，实现“教育一件事”“掌上办、随时办、一链办”。（责任单位：教育分局）

2.社会救助“主动办”。依托“威救你”平台，运用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数据库和“黄橙红”三色预警机制，实时指导镇（街道）做好入户排查，推动救助服务由“被动申请”向“主动发现”转变。（责任单位：社会工作部、各镇街）

3.军人退役“一件事”。依托“爱山东”APP，整合部门资源，优化业务流程，开展跨部门业务联办，实现军人退役“一件事”。（责任单位：社会工作部）

4.公民身后“一件事”。依托威海市政务服务云平台以及“爱山东”APP，将公民身后多个关联事项整合为“一件事”办理服务场景，实现公民身后事项一体化服务、“一站式”办结，让“公民身后一件事”办理“最多跑一次”。（责任单位：行政审批服务局、公安分局、卫生健康管理办公室、社会工作部、科技创新局、社会治

理服务中心)

5.境外投资“一网管”。开发对外经济合作数据统计系统，全面掌握外派企业信息、境外投资企业情况、对外劳务派出情况、企业外派人员情况、对外承包工程情况，方便政府、企业查询管理，力求做到境外企业、人员全覆盖。（责任单位：商务局）

6.文体设施智慧化。推进数字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建设，加快文旅行业大数据创新应用，推动景区和文化、娱乐场所等互联网售票、电子验票和无感入园。深化体育场馆、器材设施资源共享，推进网上查询、预约，打造“15分钟健身圈”电子地图。（责任单位：社会工作部）

二、城市运行重点突破行动

7.涉渔船舶管控“一张网”。创新渔船管控技防手段，依托高清监控、应急广播、北斗、电子围栏等管控手段，搭建涉渔船舶管控“一张网”，形成实时感知、违规预警、快速响应、协同处置管控新模式。（责任单位：社会工作部、公安分局）

8.平安威海建设“一个平台”。依托“城市大脑”开发平安威海建设综合信息专题板块，实现对网格化服务管理、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安指数”、铁路护路联防等系统“一个平台”整合应用，为领导决策、指挥调度、研判预警、协同处置提供信息化、智能化支撑。（责任单位：社会工作部）

9.治安防控“一张网”。全面整合视频资源、各类感知设备等，通过数据整合共享、视图解析计算和大数据模型应用等手段，织密城市立体化治安防控网络，实现公共安全隐患提前发现、违法

犯罪案件快速侦破、大型活动安全稳定。（责任单位：公安分局）

10.森林灭火“一张图”。运用人工智能算法直观展示周边地势、进山路口、林缘单位、防火通道、救援路线、水源地分布、实时火情以及蔓延趋势分析等情况，方便领导指挥决策。（责任单位：社会工作部、社会治理服务中心）

11.城市管理“一个底座”。以“赋能管理、一网统揽”为目标，深入推进城市大脑赋能提升行动，着力构建城市运行管理“一个底座”。搭建城市信息模型 CIM 平台、视频 AI 算力仓库、物联网感知平台，围绕防汛抗旱、森林防火、市场监管等重点领域，打造不少于 30 个重点场景应用，增强重点领域运行感知、预警预判、资源共享、协同处置的综合管理能力。（责任单位：社会治理服务中心）

三、数字经济重点突破行动

12.5G 基站突破行动。聚焦疑难站址、转改直站址等关键问题，持续开展 5G 基站建设攻坚行动，争取 2023 年新建成 5G 基站 100 座以上。推动 5G 信号深度覆盖，有效解决社区电梯、停车场等区域 5G 信号无覆盖问题。（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

13.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创新行动。依托“1+10+N”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聚焦产业发展重点和共性技术应用，打造 2 个行业特色鲜明、知识驱动明显的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

14.百企“数字赋能”提升行动。深入推进“数字赋能”，推动工业企业在更广范围、更深层级开展数据采集、传输、存储、管理

及应用，打造 8 个数据驱动型“晨星工厂”。（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

15.智能工厂、数字车间扩面行动。印发关于支持先进制造业强市建设的若干政策，鼓励企业打造省级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年内争取新认定 2 家市级以上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以数字化激发制造业发展新动能，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

16.高端软件提能行动。大力发展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培育 2 家以上市级软件工程技术中心，持续提升软件创新能力、供给能力，力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4%。（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

四、辅助决策重点突破行动

17.机关办公“一个平台”。以机关办公总门户为目标，不断丰富“山东通”平台功能。开发覆盖各部门、单位基本办公需求的通用业务事项，年底前全面推广使用。按需开发流程明确的对外业务事项，实现电子签章广泛应用，推动机关业务流程数字化再造。打造“一件事”一链协同应用，深化机关内部跨部门应用事项线上集成办理，有序推动“串联办理”变为“并联办理”，全面提升机关办事效能。（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社会治理服务中心）